

(六) 地圖瀏覽

1. 圖台介紹

進入「航照判釋知識教育推廣網路平台」後,選擇「地圖瀏覽」後即可進入系統圖台。圖台主要區分為二大區塊,分別為 GIS 工具列功能區如下圖中(A)區、地圖顯示功能區如下圖中(B)區。各功能區主要用途如下:

- (A) GIS 工具列功能區主要是提供操作與控制地圖的各種工具。
- (B) 地圖顯示功能區主要是展示地圖及圖層屬性資訊,其底圖 為 NGIS 通用版電子地圖。



圖 2-90 圖台介紹

2. GIS 圖台工具

GIS 圖台工具可分為三大部分,分別為地圖小工具(a) 區、圖層管理(b) 區及定位查詢(c) 區。







圖 2-91 GIS 圖台工具

地圖小工具【(a) 區】

地圖小工具的操作工具包含有區域放大、區域縮小、上 一圖面、下一圖面、預設圖面、圖面平移及刪除暫存。

表 2-2 一般使用者 GIS 圖台工具列操作說明

功能項目		操作說明
區域放大	+	改變主題視窗之顯示,放大至框選顯示範圍。
區域縮小		改變主題視窗之顯示,縮小至其框選顯示範圍。
上一圖面	←	改變主題視窗之顯示,使其顯示所選擇圖層為前次視界之範圍。
下一圖面	\rightarrow	改變主題視窗之顯示,使其顯示所選擇圖層為後次視界之範圍。
預設圖面		改變主題視窗之顯示為預設圖面位置。
圖面平移	3	改變主題視窗之顯示位置,使其移動顯示之範圍。
刪除暫存		清除圖面上定位查詢紀錄及選取之圖層區塊。

圖層管理【(b) 區】

圖層管理可勾選欲顯示之圖層,呈現於地圖顯示功能 區,並依需求進行套疊及調整圖層透明度。此外,若點選圖 塊,則可顯示圖塊屬性。

步驟 1 點選 GIS 圖台工具右側向下箭頭,可展開圖層管理功能。







圖 2-92 展開圖層管理功能-1

步驟 2 可勾選欲顯示之底圖進行圖層套疊(圖)。包含:正射影像(圖)、國有林事業區界(圖)、國有林林班界(圖)及第四次森林資源調查成果圖資土地覆蓋型(圖)、地物種類_草地(圖)、地物種類_混地(圖)、地物種類_定居地(圖)、地物種類_森林(圖)、地物種類_農田(圖)、地物種類_其他土地等。







圖 2-93 展開圖層管理功能-2



圖 2-94 正射影像



圖 2-95 套疊國有林事業區界







圖 2-96 套疊國有林林班界



圖 2-97 套疊第四次森林資源調查成果圖資(土地覆蓋型)







圖 2-98 套疊地物種類_草地調查成果圖資







圖 2-99 套疊地物種類_濕地調查成果圖資



圖 2-100 套疊地物種類 定居地調查成果圖資



圖 2-101 套疊地物種類_森林調查成果圖資







圖 2-102 套疊地物種類_農田調查成果圖資

步驟3 勾選欲顯示之圖層進行套疊,並可依需求同時套疊多個圖層。

步驟 4 調整圖層透明度。



圖 2-103 套疊多個圖層,並調整透明度

步驟 5 直接於圖面上點選圖塊,可顯示該圖塊的屬性,並標示出 圖塊範圍。







圖 2-104 顯示圖塊屬性並標示範圍

定位查詢【(c)區】

定位查詢共分二種方式,分別是「依行政區定位」及 「依地物種類定位」。

- 步驟 1 點選 GIS 圖台工具右側向下箭頭,可展開定位查詢功能。
- 步驟 2 展開定位功能後,可選擇「行政區」或「地物種類」之 定位。







圖 2-105 展開定位查詢功能-1



圖 2-106 展開定位查詢功能-2





A. 依行政區定位

步驟1 於定位查詢下點選「行政區」以進行依行政區定位作業。

步驟2 選擇縣、市。

步驟3 選擇鄉鎮、區。

步驟4 點選「查詢」按鈕,進行定位作業。



圖 2-107 依行政區定位



圖 2-108 依行政區定位結果

B. 依地物種類定位





步驟1 於定位查詢下點選「地物種類」可查詢於本系統上傳之立 體像對並對地物進行定位。

步驟2 選擇縣市。

步驟3 選擇土地類型。

步驟 4 選擇地物種類。

步驟 5 選擇資源調查分類。

步驟6 點選「查詢」按鈕,進行定位作業。



圖 2-109 依地物種類定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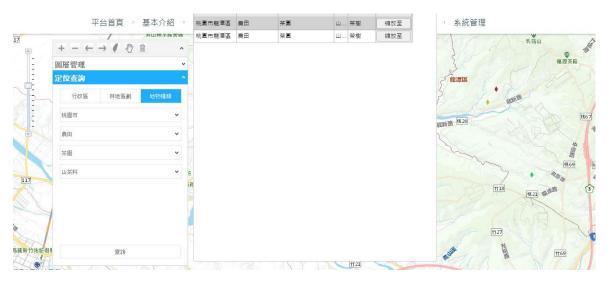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10 依地物種類定位結果

